

吉首大学美术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 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研究生招生改革，公平、公正地对考生进行全面考查，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完善和规范我校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提高我校研究生招生工作水平，选拔合格人才，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9]2号）、《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8]5 号）和《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06]4 号）和湖南省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吉首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及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美术学院复试小组

复试小组领导小组：

职责：1、全面负责整个面试工作。

2、负责复试小组成员的召集，制定面试评分标准和分数跨度范围。

3、在面试前召集考生和面试老师，讲明有关注意事项。

4、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组织和进行复试。

复试监督小组组长：

职责：1、全面检查和监督整个复试工作。

2、在复试成绩公布一周内接受考生申诉，对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责成复试小组复议。

3、负责监督信息公开工作。

综合小组成员及命题组：

外语面试小组负责人：

职责：1、认真、客观、公正地给每一位考生进行打分。

2、对由直系亲属参加考试的应主动提出回避要求。

3、做好学生与导师的双向选择工作。

书记员：

职责：1、协助复试小组进行复试，帮助准备复试所需设备等。

2、负责现场通知、召集考生按时参加面试。

3、负责面试现场的记录工作。

4、负责领取试题、整理汇总各项成绩，负责原始材料、成绩等的保管和上报等工作。

政审：

负责研究生的政治素质审核。

摄像组负责人：

职责：组织摄像工作人员 2 名，所有考试项目需要全程录像。

命题设计监考：

复试相关工作联系人：

职责：1、与校研究生院密切联系，协助安排研究生复试的各项工作。

2、负责与考生联系，通知考生参加复试并解答相关咨询。

二、复试时间及具体安排

1、体检：3月31日（周日）上午8:00——10:00张家界市大众医院凤湾院区

流程：上午8点考生自行前往张家界市大众医院凤湾院区4楼体检中心进行体检。

2、报到：3月31日（周日）上午9:00——12:00 美术学院研究生办

流程：校区财务处缴复试费 120 元——拿缴费凭据到美术学院

研究生办报到——身份与证件审核——政审——发复试通知单

3、命题设计：4月1日（周一）上午 8:30——11:30 创新工作室 1314

4、英语测试：4月1日（周一）下午 14:30——16:30 美术学院会议室

要求：时间一般不少于 5 分钟，以口语对话形式考察学生外语听说能力。

5、心理测试：4月1日（周一）下午16:30-17:30

6、综合面试：4月2日（周二）上午8:30——12:30 美术学院会议室

要求：全方位考察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人文素养、举止、表达、礼仪和对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学科前沿和基本技能掌握的程度以及运用所学基础知识和理论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科研能力、创新能力。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7、体检结果交研究生办

三、复试标准及其成绩权重

复试的标准，第一志愿报考我校学生的分数按照国家线 B 区执行，因缺额调剂的学生在过线的情况下，按照各个专业方向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 1:1.25 的比例发放复试通知。

1、命题设计 10%，120 分钟，100 分

专业理论题目或效果图手绘任选其一

2、综合面试 35%，不少于 10 分钟/每人，100 分

- (1) 家庭情况介绍
- (2) 学术背景
- (3) 对所报考专业方向的研究计划
- (4) 与专业相关的理论、实践知识

3、同等学力加试科目，120 分钟

艺术设计领域

(1) 现代设计史 100 分

(2) 设计基础 100 分

4、外语 5%，不少于 10 分钟/每人，100 分

5、综合成绩算法：初试成绩占 50%、复试成绩占 50%（外语能力测试占 5%、专业课笔试占 10%、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占 35%），计算方式如下：

(1) 初试总成绩 $\div 5 \times 0.5 = A$ ；

(2) 复试成绩 $B = \text{外语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0.05 + \text{专业课笔试成绩} \times 0.1 + \text{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0.35$ ；

综合成绩 = A + B。

四、录取原则

综合考虑，择优录取。录取按照室内装饰设计、景观设计、视觉传达与数字媒体艺术方向分类别按综合排名录取，按照从高到底的顺序拟定录取名单，但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1) 专业课笔试成绩不合格者（60 分为合格分）；

(2) 综合面试成绩不合格者（60 分为合格分）；

(3) 专业学位的专业技能成绩不合格者（60 分为合格分）；

(4) 政审或体检不合格者；

(5) 加试成绩不合格者（60 分为合格分）

五、复试工作小组记录要求

严格按照吉首大学研究生复试工作相关要求执行

六、复试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箱
咨询	胡老师	0744-8877881	1074688051@qq.com

学生申诉	周老师	0744-8229171	494865587@qq.com
------	-----	--------------	------------------

吉首大学美术学院

2019年3月27日